

天津工程师范学院2008年招收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招生简章在职硕士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31/2021_2022__E5_A4_A9_E6_B4_A5_E5_B7_A5_E7_c75_531419.htm 2008年天津工程师范学院开始招收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天津市学位办和天津市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有关文件精神，我校2008年招收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招生简章如下。

一、报考条件（一）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毕业，在中等职业学校从事2年以上教学工作，教学水平较高，并具有一定的科研能力的在职教师；或者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毕业，在省、地、市级职教教研室（研究所）从事3年以上教研工作的研究人员。（二）符合报考条件者，资格审查表由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填写推荐意见。

二、招生专业、招生人数、考试科目招生专业名称专业代码招生人数考试科目参考书目政治理论全国联考专业基础课职业技术教育学04010815时间形式另行安排GCT《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指南》（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2005版）教育学或教育管理《教育学基础》，全国十二所重点师范大学联合编写，教育科学出版社，2002；或《教育学》（陈孝彬主编，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98。教育技术学04011015教育技术学或数据结构《教育技术学》，何克抗，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或《数据结构》，严蔚敏 吴伟民，清华大学出版社。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08020120机械设计基础或电工电子学《机械设计基础》（第五版），杨可桢等，高等教

育出版社；或 《电工电子学》，林育兹，电子工业出版社，2005。

三、考试时间及安排

（一）GCT全国联考：2008年10月26日8：30～11：30 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GCT）为全国统一考试，主要测试考生的综合素质。GCT试卷由四部分构成：语言表达能力测试、数学基础能力测试、逻辑推理能力测试、外语运用能力测试。GCT试卷满分400分，每部分各占100分，考试时间为3小时。

（二）专业基础课：2008年10月26日14：00～17：00 由我校自主命题，试题以覆盖一级学科的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为主。专业基础课满分150分，考试时间3小时。

（三）政治理论考试由我校自主命题并组织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四、报名方法 考试报名采取网上报名与现场报名相结合的方式。考生既可在招生单位所在地指定地点报名考试，也可在考生工作单位所在地指定地点报名考试。外地考生须按当地省级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主管部门要求，在指定时间指定网站上进行网报和现场报名（查询网站<http://www.cdgd.edu.cn/zz08.html>）。天津市考生的具体要求如下：

（一）网上报名

- 1.网报时间：2008年7月6日～7月16日
- 2.网址：<http://211.81.22.16> 考生通过互联网登录指定网站，按要求填写、提交报名信息，报考者所提供的报名信息必须准确无误，如填报有误由考生本人负责。考生网上报名成功，系统将自动生成《2008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资格审查表》（以下简称《资格审查表》）。

（二）现场报名

- 1.时间：2008年7月20日、7月21日（上午8：30～11：30，下午2：00～5：00）
- 2.地点：天津师范大学南院逸夫楼二楼多功能厅
- 3.主要程序：
 - （1）考生持网报时下载的“资格审查表”（样表）和有效身份证件到指定地点报名；
 - （2）

缴纳报名费160元；（3）领取《非全日制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考试考生守则及违规处理规则》，并认真阅读；（4）现场照相并确认报名信息，报考者当场核对“考生报名情况登记表”，认真检查并阅读签字栏中的“报考信息确认及考试诚信承诺”等内容后，签名确认。（5）考生须在规定期限及时间到现场报名，逾期不予办理。（天津师范大学南院地址：河西区卫津路241号，八里台桥边）

五、资格审查（一）考生自审 报考者网上填报信息前，必须对照报考条件进行资格自审，确实符合报考资格者进行网上报名。因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提供虚假信息，不能被我校录取者，责任由考生自负。（二）学校审查 我校于2008年9月20日进行资格审查。考生须持经下列材料到我校研究生处进行资格审查：1. 所在单位审核盖章的《资格审查表》. 2. 本科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3.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外地考生须于9月20日前将以上材料的复印件寄至天津工程师范学院研究生处，进行资格审查，并交纳专业考试费（30元）。入学报到时，将上述证件的原件交学校进行资格审查，审查不合格者取消入学资格。

六、录取 录取分数线由我校自行确定，学校根据考生入学考试成绩择优录取。被录取者均为原单位委托培养，学习期间不转人事，工资关系，粮户关系。学校将与被录取者就在学期间有关培养、学费等事宜签订相应的协议。

七、培养目标、培养方式及学习年限 我校培养目标：适应职业教育培养技能型人才发展要求和建设具有职教特色的“双师型”师资队伍的需要，以职业技能和教师能力为核心，培养具有新课程设计与开发能力的中等职业学校骨干教师和专业带头人。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采取在职学习方式进行培

养，课程学习实行学分制。学习年限一般为三年，特殊情况可延长。

八、学位授予 凡按照教学计划和有关规定，修完全部课程并取得相应学分，符合申请硕士学位条件者，通过硕士学位论文答辩，可向学校提出申请硕士学位。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查合格后，可授予相应专业的硕士学位。

九、培养费用 课程学习和论文指导费共1.8万元。

十、联系方式 咨询部门：天津工程师范学院研究生处 咨询电话：022-88181618，022-28127601，022-28127761 电子信箱：yjsb_tute@eyou.com，学校网址：www.tute.edu.cn 联系地址：天津市河西区柳林东天津工程师范学院研究生处 办公地点：天津工程师范学院第六教学楼（科研楼）407室 邮政编码：300222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